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7 September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六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17 和 18
中东局势
巴勒斯坦问题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二年

2007 年 9 月 24 日古巴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以不结盟运动协调局代理主席身份随函附上不结盟运动协调局 2007 年 9 月 21 日星期五通过的关于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局势的声明（见附件）。

另请将上述文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17 和 18 的文件分发为荷。

不结盟运动协调局主席

古巴常驻联合国代表

罗德里戈·马尔米耶卡·迪亚斯（签名）



2007年9月24日古巴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不结盟运动协调局关于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局势的声明

2007年9月21日，纽约

2007年9月19日，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局势出现一个危险的情况，以色列安全内阁宣称被占领的加沙地带为“敌方领土”，表示打算切断对加沙地带已经被孤立和受禁锢的巴勒斯坦平民的电力和燃料供应。

以色列的这种残酷决定违反了国际法，包括国际人道主义法，是对加沙地带全体巴勒斯坦平民的集体惩罚。这种行为无论使用何种借口都完全毫无道理，应该受到谴责。

占领国以色列应该履行《日内瓦第四公约》为其规定的各项法律义务，该公约适用于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整个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在这方面，必须强调指出，加沙地带一直属于巴勒斯坦被占领土。

不结盟运动呼吁占领国以色列停止其一切非法行径和严重违反国际法的行为，严格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为其规定的占领国法律义务。
